证券代码: 300055

证券简称: 万邦达

公告编号: 2012-046

# 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签订重大合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2 年5 月28 日,公司收到中煤招标有限责任公司发出的《中标通知书》(中煤招中【2012】0720号),经综合评标,确定公司为中煤榆林公司甲醇醋酸系列深加工及综合利用项目一期(I)工程污水、回用水及脱盐水装置EPC 总承包中标单位。公司已于2012年5月29日披露重大合同中标公告,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012年8月21日,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邦达"或"公司")与中煤陕西榆林能源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煤榆林")签订了《中煤陕西榆林能源化工有限公司甲醇醋酸系列深加工及综合利用项目一期(I)工程污水、回用水及脱盐水装置EPC总承包合同》(以下简称"总承包合同")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51,300万元。本合同金额与中标金额一致。

## 一、 合同风险提示

- 1、合同生效条件: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 2、合同的履行期限: 2012年至2013年。
- 3、合同的重大风险及重大不确定性:
- (1) 合同履行存在受不可抗力影响造成的风险;
- (2) 存在因公司违反合同条款支付违约金的风险;
- (3) 存在因公司原因不能按期完工,导致公司承担违约的风险:
- (4) 存在因中煤榆林公司调整建设方案,不能按期完工的风险。



### 二、 合同当事人介绍

1、公司名称:中煤陕西榆林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姓名:杨列克

注册地址: 榆林经济开发区明珠大道东侧墨金苑小区一层

注册资本: 叁拾叁亿陆仟伍佰伍拾陆万元

成立时间: 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一日

主营业务: 煤炭开采、洗选和销售项目、煤化工产品生产及销售项目、煤机装备制造项目、建材制造项目、发电项目、房地产开发项目筹建及投资; 建材、化工产品(危险化学品除外)销售。

- 2、中煤陕西榆林能源化工有限公司与公司以前年度不存在交易,不存在关 联关系。
  - 3、 董事会对合作方履约能力的分析

中煤陕西榆林能源化工有限公司是中国中煤能源集团有限公司(简称"中煤集团")的全资子公司,公司于 2010 年 4 月在榆林市注册成立,初期注册资本 5 亿元,是中煤集团在陕投资的窗口公司。陕西煤炭资源丰富,资源可实现就地转化。

中煤集团是国务院国资委管理的国有重点企业,前身是 1982 年 7 月成立的中国煤炭进出口总公司。主要从事煤炭生产贸易、煤化工、坑口发电、煤矿建设、煤机制造、煤层气开发以及相关工程技术服务等,是一家具有极强竞争力的能源企业。

董事会认为:中煤榆林公司是中煤集团的下属公司,在煤化工投资建设领域有较强的实力和丰富的经验,有着良好的商业信誉,具有良好的履约能力。

#### 三、 合同的主要内容

#### 1、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中煤陕西榆林能源化工有限公司甲醇醋酸系列深加工利用项目一期(I)工程污水、回用水及脱盐水装置



工程地点:陕西省榆林市榆横煤化学工业园内

工程内容:污水处理装置处理全厂生产污水及生活污水,回用水处理装置最大限度处理全场可回收利用的废水,作为全厂循环水补水;脱盐水装置包括新鲜水制脱盐水系统、透平冷凝液处理系统,为全厂提供合格除盐水。

合同签署时间: 2012年8月21日。

合同生效条件: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合同生效时间:合同自2012年8月21日签署之日起生效。

合同履行期限: 2012年至2013年。

- 2、违约责任: 违约损害赔偿费的累计金额不超过因变更调整过的工程总承包合同总价(不含工艺包和长周期设备价格)的10%。
  - 3、合同金额

合同总价为人民币:人民币51,300万元。

包括:设计费;设备材料采购费;施工安装费;临时设施费;HSE费;现场服务费;批准和许可费;

- 4、合同付款方式
  - (1) 预付款: 预付款为总承包合同价格的5%。
  - (2) 施工费: 施工费按照施工月进度检测支付。
  - (3) 采购费:材料采购费按采购进度检测支付。
  - (4) 中煤榆林公司可以自主选择采用票据等方式向承包商支付合同价款。

#### 四、合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合同总价为:人民币51,300万元。本合同的履行将会增加公司的营业收入和营业利润,对公司2012年、2013年、2014年经营业绩都将产生较大影响。

本合同为公司日常经营合同,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因履行本合同而对中煤榆林公司形成依赖,本合同的履行不会影响公司业务的独立性。

#### 五、保荐意见

1、中煤陕西公司履约能力分析



中国中煤能源集团有限公司(简称"中煤集团")是国务院国资委管理的国有重点企业,主要从事煤炭生产贸易、煤化工、坑口发电、煤矿建设、煤机制造、煤层气开发以及相关工程技术服务等,是一家具有极强竞争力的能源企业。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是中煤集团控股的上市公司,中煤陕西公司是的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是中煤集团在陕投资的窗口公司,注册资本叁拾叁亿陆仟伍佰伍拾陆万,主要从事煤炭开采、洗选和销售项目、煤化工产品生产及销售项目、煤机装备制造项目、建材制造项目、发电项目、房地产开发项目筹建及投资;建材、化工产品(危险化学品除外)销售。

经对中煤陕西公司访谈,虽截止2011年12月31日中煤陕西公司货币资金余额较低,但中煤陕西公司作为中煤下属公司,中煤集团后期将进一步对中煤陕西公司增资,同时,中煤集团为中煤陕西公司取得贷款提供担保,以确保中煤陕西公司具有相应的履约能力,能按照合同约定支付合同款项。

保荐机构认为:中煤陕西公司是中煤集团的下属公司,将通过中煤集团增资 及贷款方式获得履行合同所需资金,具有相应的履约能力。

#### 2、万邦达履约能力分析

万邦达主营业务为石油化工、煤化工、电力行业提供多专业、全面性的工程建设服务,包括技术研发、可行性研究、设计、采购、现场监管、施工、调试运转、项目管理、到委托运营服务,通过独立、创新、专业的知识为客户提供专家级的水处理系统整体解决方案,以满足客户的业务需要。万邦达具有抚顺石化80万吨乙烯项目、煤基烯烃水处理项目、庆阳石化工程项目、中石油大庆石化120万吨/年乙烯改扩建工程等合同金额过亿的大型工程项目的管理经验及相关技术。保荐机构认为:万邦达具有相应的履约能力。

#### 六、律师意见

本所认为,中煤陕西能源公司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成立且有效存续的公司,上述基本情况真实、有效;中煤陕西能源系独立法人,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具备签署《承包合同》的合法资格;公司与中煤陕西能源所签署的《承包合同》是真实的,《承包合同》已经协议双方协商一致签署,合同内容没有违反



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 合法有效。

# 七、其他相关说明

- 1、公司将在定期报告中持续披露本合同的履行情况。
- 2、备查文件目录
- (1) 合同全文
- (2) 保荐意见
- (3) 律师意见

特此公告

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八月二十七日